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聖蕙
電話：(02)7736-6227
電子信箱：una051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73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來函影本、114年布袋戲傳習中心旗艦計畫劇本創作徵選簡章、劇本創作徵件海報 (A09000000E_114007323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73238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0073238_senddoc1_Attach3.png)

主旨：轉知雲林縣政府辦理「114年布袋戲傳習中心旗艦計畫－劇本創作徵選」簡章一式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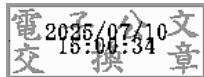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14年7月8日府文推二字第11438152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旨在透過公開徵選方式，廣邀國內優秀創作者投件，遴選具創新與藝術性的布袋戲優秀劇本，期望挖掘潛力新秀，拓展布袋戲多元風貌。
- 三、本計畫報名期間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0月15日止（郵戳為憑）。總獎金補助新臺幣65萬元整，第一名30萬元、第二名15萬元、第三名10萬元，另設佳作2名，各獎金5萬元。入選作品將有機會參與後續與布袋戲表演團隊之媒合製作、排練、演出發表及巡迴推廣等計畫，誠摯邀請熱愛創作之創作者踴躍報名參與。



四、徵選簡章請逕自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/便民服務/表演藝術科下載(網址為：<https://gov.tw/FQf>)；本案如有疑義請洽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楊小姐：05-5523162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部屬各社教機構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